公司代码:601880　　公司简称:大连港

#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否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大连港 | 601880 | 不适用 |
| H股 |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大连港 | 2880 | 不适用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王慧颖 | 苗丞 |
| 电话 | 0411-87599899 | 0411-87599901 |
| 办公地址 | 中国大连国际物流园区金港路新港商务大厦2608 | 中国大连国际物流园区金港路新港商务大厦2609 |
| 电子信箱 | ir@dlport.cn | ir@dlport.cn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減(%) |
|---|---|---|---|
| 总资产 | 34,629,520,170.47 | 35,098,274,540.65 | -1.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8,925,393,568.44 | 18,769,789,723.25 | 0.8 |
| | 本报告期(1-6月)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減(%)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48,970,920.50 | 498,242,956.72 | 90.5 |
| 营业收入 | 3,188,017,017.27 | 3,221,965,028.15 | -1.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18,437,195.78 | 288,235,814.81 | 45.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損益的净利润 | 407,414,879.97 | 252,421,694.68 | 61.4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20 | 1.56 | 增加0.6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32451 | 0.0223533 | 45.2 |
| 稀釋每股收益(元/股) | 0.032451 | 0.0223533 | 45.2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168,161 |
|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41.18 | 5,310,255,162 | 0 | 无 | 0 |
|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33.33 | 4,297,319,383 | 0 | 无 | 0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0.88 | 112,988,190 | 0 | 无 | 0 |
| 辽宁港湾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52 | 67,309,590 | 0 | 无 | 0 |
| 大连融源投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31 | 39,408,200 | 0 | 无 | 0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15 | 19,977,833 | 0 | 无 | 0 |
| 大连海泰控股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15 | 19,704,100 | 0 | 无 | 0 |
| 大连保税正通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15 | 19,704,100 | 0 | 无 | 0 |
| 大连德泰控股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15 | 19,704,100 | 0 | 无 | 0 |
| 张风桐 | 境内自然人 | 0.14 | 18,440,838 | 0 | 无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辽宁港湾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债券名称 | 简称 | 代码 | 发行日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 | 利率(%) |
|---|---|---|---|---|---|---|
|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一期 | 11大连港01 | 122072 | 2011-05-23 | 2021-05-23 | 2,361,390,201.93 | 5.3 |
|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一期 | 17大连港01 | 140399 | 2017-04-26 | 2022-04-26 | 1,076,797,834.05 | 4.8 |
|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中期票据 | 18大连港MTN001 | 101800837 | 2018-08-3 | 2023-08-03 | 2,586,910,606.39 | 4.89 |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 主要指标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
| 资产负债率 | 37.50 | 39.02 |
| | 本报告期(1-6月) | 上年同期 |
|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 5.07 | 3.66 |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与本集团主要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行业背景如下:

油品部分:2020年上半年,国际油价大幅波动带动了炼厂、贸易商进口原油的积极性和仓储业务需求,加之低油价也刺激了炼厂的加工积极性,使得进口原油需求增加。上半年,我国进口原油2,69亿吨,较去年同期增加9.9%。集装箱部分: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1-6月全国港口集装箱吞吐量完成12,019万TEU,同比下降5.4%。

汽车码头部分:2020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我国汽车产销量大幅下滑。 2020年1-6月,汽车产销量为1,011.2万辆和1,025.7万辆,同比下降16.8%和16.9%。

散杂货部分:2020年上半年,我国铁矿石终端需求较为强劲,国内生铁、粗钢、钢材产量同比均有增长。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铁矿石主要出口国天纳图分矿区,使得铁矿石产量阶段性减少,导致国际铁矿石价格上涨,但为了维持钢铁产量,我国上半年铁矿石进口量同比有所增长。上半年我国进口铁矿石5.46亿吨,同比增长9.6%。

散粮部分:2020年上半年,一季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玉米终端需求较弱,叠加物流运输等环节纷纷受阻,市场行情较差。随着国内疫情逐渐得到控制,终端需求逐渐回升,市场行情持续向好。

客运滚装部分: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客滚业务受到较大冲击。2020年上半年,大连口岸作航线旅客减幅62.9%,滚装车辆减幅21.4%。

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对本集团各主要业务产生一定影响。从吞吐量来看,本集团完成油化品吞吐量3,079.2万吨,同比增加4.4%,其中外进原油1,383.8万吨,同比增加21.1%。本集团共完成集装箱吞吐量360.1万TEU,同比减少28.9%。在大连口岸,完成集装箱吞吐量293.4万TEU,同比减少31.8%,其中外贸集装箱同比减少18.2%,内贸集装箱同比减少53.3%。

集装箱部分业绩如下:

| 项目 | 2020年上半年(人民币元) | 2019年上半年(人民币元) | 变动(%) |
|---|---|---|---|
| 营业收入 | 1,241,267,949.68 | 1,330,431,489.48 | -6.7 |
| 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重 | 38.9% | 41.3% | 降低2.4个百分点 |
| 毛利 | 363,123,442.07 | 343,705,692.87 | 5.6 |
| 占本集团毛利的比重 | 33.8% | 39.0% | 降低5.2个百分点 |
| 毛利率 | 29.3% | 25.8% | 提高3.5个百分点 |

2020年上半年,集装箱部分营业收入同比减少8,916万元、下降6.7%,其中贸易服务收入减少6,206万元,港口物流主营收入减少2,711万元。主要是集装箱装卸收入、代理收入减少的影响。

2020年上半年,集装箱部分毛利率同比提高3.5个百分点,主要是毛利率较低的贸易服务业务减少、环渤海内支线航线经营模式调整提高了盈利能力的影响。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主要采取的措施与本集团有关的重点项目进展如下:

●宽服役情影响,确保码头生产稳定运行,充分利用本集团高效的码头服务、完善的支线网络布局优势,新增5条外贸航线、2条内贸航线,进一步优化东南亚等航区网络布局,满足不同客户差异化物流需求。

●统一支线业务,改变运营模式,外贸重点加强航线及客户开发,内贸重点拓展融舱合作,有效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客户服务满意度,环渤海枢纽作用进一步显现。

●积极对接国家多式联运发展战略,加强与船公司、铁路等海铁联运各环节业务协同与合作,新开通多条内外贸班列,促进海铁联运箱量持续增长。

汽车码头部分

2020年上半年,汽车码头吞吐量完成情况,以及与2019年上半年的对比情况见下表:

| | | 2020年1-6月 | 2019年1-6月 | 增加/(減少) |
|---|---|---|---|---|
| 汽车(辆) | 外贸 | 6,706 | 6,496 | 3.2% |
| | 内贸 | 318,616 | 381,776 | (16.5%) |
| | 合计 | 325,322 | 388,272 | (16.2%) |
| 设备(吨) | | 10,523 | 12,115 | (13.1%) |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汽车码头实现整车作业量325,322辆,同比减少16.2%。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汽车整车作业量在东北各口岸的市场占有率为100%。(2019年上半年为100%)。

汽车码头部分业绩如下:

| 项目 | 2020年上半年(人民币元) | 2019年上半年(人民币元) | 变动(%) |
|---|---|---|---|
| 营业收入 | 24,888,329.96 | 6,081,222.15 | 309.3 |
| 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重 | 0.8% | 0.2% | 提高0.6个百分点 |
| 毛利 | -2,481,294.78 | -64,764.38 | -3731.3 |
| 占本集团毛利的比重 | -0.2% | 0.0% | 降低0.2个百分点 |
| 毛利率 | -10.0% | -1.1% | 降低8.9个百分点 |

2020年上半年,汽车码头部分营业收入同比增加1,881万元,增长309.3%,主要是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港湾东车增加收入623万元,房车贸易收入有所增加,海嘉汽车码头投产运营和整车物流业务增收的影响。

2020年上半年,汽车码头部分毛利率同比降低8.9个百分点,剔除贸易服务的影响,毛利率同比提高17.4个百分点,主要是新纳入合并企业、码头投产运营业务量增加的影响。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主要采取的措施和与本集团有关的重点项目进展如下:●积极应对疫情影响,与腹地主机厂、物流供应商保持密切联系与合作,强化商品汽车海铁联运竞争优势,推动业务快速恢复。

●依托码头仓储资源优势,积极开发腹地主机厂仓储业务,共争揽3.4万余辆商品车进港堆存。

●把握外贸进口量增长契机,积极对接物流公司及船公司,在疫情情况下,实现外贸商品车同比增长3.2%。

散杂货部分

2020年上半年,散杂货相关码头吞吐量完成情况,以及与2019年上半年的对比情况见下表:

| | 2020年1-6月(万吨) | 2019年1-6月(万吨) | 增加/(減少) |
|---|---|---|---|
| 钢铁 | 298.5 | 297.6 | 0.3% |
| 煤炭 | 520.2 | 466.3 | 11.6% |
| 设备 | 27.3 | 75.1 | (63.6%) |
| 矿石 | 1,785.5 | 1,429.1 | 24.9% |
| 其他 | 674.8 | 747.5 | (9.7%) |
| 合计 | 3,306.3 | 3,015.6 | 9.6% |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散杂货相关码头完成吞吐量3,306.3万吨,同比增加9.6%。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完成矿石吞吐量1,785.5万吨,同比增加24.9%。主要原因是国家疫情防控有序开展,东北钢厂生产受疫情影响相对可控,铁矿石终端需求良好。同时本集团通过积极协调铁路部门,确保铁路焦疏运畅通,提高中转效率,使得本集团矿石吞吐量同比增加。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完成钢铁吞吐量298.5万吨,同比增加0.3%。国外受疫情影响,钢材终端需求持续減弱,导致外贸钢材转运量減少。但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得到控制,企业复工复产节奏加快,同时政府出台相关经济刺激政策,提振钢材内需,使本集团钢材转运量同比持平。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煤炭吞吐量520.2万吨,同比增加11.6%,主要原因是上半年受疫情影响,煤企复工节奏快于下游企业,导致煤炭供需矛盾加大,煤价下跌,煤炭客户趁煤价下行期间,提前备煤。同时,受外进煤配额有限影响,煤炭客户抢占配额,使本集团上半年煤炭吞吐量同比增加。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设备吞吐量27.3万吨,同比减少63.6%。主要原因为上半年国外受疫情影响,部分设备客户外贸项目暂缓,使本集团上半年设备吞吐量同比减少。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矿石吞吐量在东北口岸的市场占有率为38.9%(2019年上半年为35.1%)。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钢铁吞吐量占东北口岸的比重为11.9%(2019年上半年为11.6%)。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煤炭吞吐量占东北口岸的比重为14.4%(2019年上半年为16.5%)。

散杂货部分业绩如下:

| 项目 | 2020年上半年(人民币元) | 2019年上半年(人民币元) | 变动(%) |
|---|---|---|---|
| 营业收入 | 530,900,350.38 | 425,514,453.10 | 24.8 |
| 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重 | 16.7% | 13.2% | 提高3.5个百分点 |
| 毛利 | 183,844,203.44 | 69,956,326.64 | 162.8 |
| 占本集团毛利的比重 | 17.1% | 7.9% | 提高9.2个百分点 |
| 毛利率 | 34.6% | 16.4% | 提高18.2个百分点 |

2020年上半年,散杂货部分营业收入同比增加10,539万元,增长24.8%,主要是上半年外贸铁矿石、煤炭吞吐量显著增长,以及费率恢复性上调,带动营业收入增加12,941万元,但堆存费有所減少。

2020年上半年,散杂货部分毛利率同比提高18.2个百分点,主要是毛利率較高的外贸铁矿石、煤炭业务增加所致。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主要采取的措施和与本集团有关的重点项目进展如下:

●积极主动走访腹地多家客户,持续加强与客户之间合作。

●深化与淡水河谷合作伙伴关系,北北混矿转运分拨中心建设,扩大向日韩混矿中转规模。

散粮部分2020年上半年,散粮码头吞吐量完成情况,以及与2019年上半年的对比情况见下表:

| | 2020年1-6月(万吨) | 2019年1-6月(万吨) | 增加/(減少) |
|---|---|---|---|
| 玉米 | 101.0 | 92.1 | 9.7% |
| 大豆 | 83.8 | 30.5 | 174.8% |
| 大麦 | 32.8 | 26.3 | 24.7% |
| 其他 | 91.5 | 59.2 | 54.6% |
| 合计 | 309.1 | 208.1 | 48.5% |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散粮码头完成吞吐量309.1万吨,同比增加48.5%。

2020年上半年,实现玉米吞吐量101.0万吨,同比增加9.7%。主要是去年同期受非洲猪瘟影响,导致玉米终端消耗大幅減少,港口转运也随之減少。同时本集团通过与相关客户加深合作,丰富玉米转运模式,使本集团上半年玉米转运量同比增加。

2020年上半年,实现大豆吞吐量83.8万吨,同比增加174.8%。因南北美洲大豆产量提升,价格下跌,贸易商采购外进货源积极性较高,同时中美贸易战影响程度逐渐减缓,使得本集团上半年大豆吞吐量同比增加较大。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散粮码头粮食吞吐量占东北口岸的比重为11.6%(2019年上半年为8.9%)。

散粮部分业绩如下:

| 项目 | 2020年上半年(人民币元) | 2019年上半年(人民币元) | 变动(%) |
|---|---|---|---|
| 营业收入 | 89,052,816.46 | 68,962,056.05 | 29.1 |
| 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重 | 2.8% | 2.1% | 提高0.7个百分点 |
| 毛利 | 15,457,175.57 | -14,041,525.49 | 210.1 |
| 占本集团毛利的比重 | 1.4% | -1.6% | 提高3.0个百分点 |
| 毛利率 | 17.4% | -20.4% | 提高37.8个百分点 |

2020年上半年,散粮部分营业收入同比增加2,009万元,增长29.1%,其中贸易服务收入減少1,329万元,港口物流主营收入同比增加3,338万元,主要是外进大豆和煤炭吞吐量增加,带动收入的增加。

2020年上半年,散粮部分毛利率同比提高37.8个百分点,剔除贸易业务的影响,毛利率同比提高43.0个百分点,主要是高毛利率的大豆、煤炭业务量增加拉动的。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主要采取的措施和与本集团有关的重点项目进展如下:

●与客户合作共同推进黑龙江-大连散粮车龙组班列运输,提升陆向粮食集港效率。

●与船公司合作,增加大连至山东、华东、华南粮食航线,完善航线网络布局。

客运滚装部分2020年上半年,客运滚装吞吐量完成情况,以及与2019年上半年的对比情况见下表:

| | 2020年1-6月 | 2019年1-6月 | 增加/(減少) |
|---|---|---|---|
| 客运吞吐量(万人次) | 68.4 | 191.4 | (64.3%) |
| 滚装吞吐量(万辆) | 31.2 | 39.7 | (21.4%) |

客运滚装码头完成客运吞吐量68.4万人次,同比減少64.3%;完成滚装吞吐量31.2万辆,同比減少21.4%,主要由于受疫情影响,客滚船运营航次大幅度減少,导致客运与滚装吞吐量下降。

客运滚装部分业绩如下:

| 项目 | 2020年上半年(人民币元) | 2019年上半年(人民币元) | 变动(%) |
|---|---|---|---|
| 营业收入 | 54,650,841.81 | 83,458,420.62 | -34.5 |
| 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重 | 1.7% | 2.6% | 降低0.9个百分点 |
| 毛利 | -13,220,022.91 | 19,282,063.33 | -168.6 |
| 占本集团毛利的比重 | -1.2% | 2.2% | 降低3.4个百分点 |
| 毛利率 | -24.2% | 23.1% | 降低47.3个百分点 |

2020年上半年,客运滚装部分营业收入同比减少2,881万元、下降34.5%,主要是客滚业务受疫情影响冲击较为明显,国际邮轮计划全部取消,国内航线停航减班,客滚业务量及营业收入下滑较大。

2020年上半年,客运滚装部分毛利率同比降低47.3个百分点,主要是因疫疫情影响导致营业收入大幅下滑。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主要采取的措施和与本集团有关的重点项目进展如下:

●上半年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严格落实防控方案及措施,保证码头运营过程中的疫情防控工作安全可控。

●推进客滚泊位改造工程及手续办理,积极引进3万吨级大型客滚运力靠泊运营。

增值服务部分拖轮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拖轮作业快速增长,同比增长21.3%。

理货

2020年上半年,通过积极的市场开发,本集团理货业务较为平稳,完成理货量1,816.9万吨,同比下降3.9%。

铁路 2020年上半年,受油、矿、粮等大宗散货进口需求快速增长等利好因素影响,铁路集疏运增量显著,累计完成装卸车41.5万辆。

增值服务部分业绩如下:

| 项目 | 2020年上半年(人民币元) | 2019年上半年(人民币元) | 变动(%) |
|---|---|---|---|
| 营业收入 | 451,033,548.40 | 402,254,637.03 | 12.1 |
| 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重 | 14.1% | 12.5% | 提高1.6个百分点 |
| 毛利 | 178,382,807.05 | 118,636,049.56 | 50.4 |
| 占本集团毛利的比重 | 16.6% | 13.5% | 提高3.1个百分点 |
| 毛利率 | 39.5% | 29.5% | 提高10.0个百分点 |

2020年上半年,增值服务部分营业收入同比增加4,878万元,增长12.1%,主要是拖轮业务量增加使轮驳公司收入增加,铁矿石混矿业务增长拉动铁路公司收入增加。

2020年上半年,增值服务部分毛利率同比提高10.0个百分点,主要是毛利较高的拖轮业务增加的影响。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大连港　公告编号:临2020-044

#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3次会议

会议时间:2020年8月27日

会议方式:通讯形式

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2020年8月13日,电子邮件。

应出席董事人数:9人　　亲自出席:9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明晖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批准《2020年半年度报告》,并同意不派发2020年度中期股利。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网站(www.dlport.cn)。

(二)审议批准《2020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网站(www.dlport.cn)。

(三)审议批准《关于计提森立达減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网站(www.dlport.cn)。

(四)审议批准《关于2020年资本性投资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0年资本性投资计划,资本性投资计划总额为56,850.73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股票代码:601880　股票简称:大连港　公告编号:临2020-045

#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第六届监事会2020年第3次会议

会议时间:2020年8月27日

会议方式:通讯形式

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2020年8月13日,电子邮件。

应出席:5人　　亲自出席:5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贾文军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批准《2020年半年度报告》,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的规定,所披露的信息能够真实反映公司2020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网站(www.dlport.cn)。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网站(www.dlport.cn)。

(三)审议批准《关于计提森立达減值的议案》

本次计提资产減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及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依据充分,程序合法,有助于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減值准备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网站(www.dlport.cn)。

三、上网公告附件

1.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大连港　公告编号:临2020-046

#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0年11月04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0]1540号文《关于核准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11月23日向社会公众股东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6,182万股,向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定向配售73,818万股,合计发行150,000万股,向社会公众股东公开发行部分的发行价格为每股3.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94,916,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95,800,000.00元后,已缴入本公司银行账户募集款为人民币2,799,116,000.00元;同时扣除本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发行手续费,审计评估费、律师费等费用合计人民币27,024,480.53元后,公开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72,091,519.47元。上述资金于2010年11月26日到位,并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0]第1701号验资报告。本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085万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81,826.13万元(包括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40,000万元(包含募集资金账户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币8,100万元),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1,826.13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3,950.30万元(包含募集资金账户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币467.28万元),累计收取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币8,567.28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制定了《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制度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09年第7次会议和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中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第四届董事会2016年第1次(临时)会议和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对本公司2009年通过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本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执行,所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支出,均在募集资金额度范围内,按照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

本公司于2010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0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A股募集资金存储专户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专门批准开设了三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是: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二七广场支行专项账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中山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中山广场支行。在A股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与银行、保荐人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共同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0年6月30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银行名称 | 银行帐号 | 账户性质 | 截至2020年6月30日存款金额 |
|---|---|---|---|---|
| 1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二七广场支行 | 3400200214300022437 | 定期存款 | 16,000,000.00 |
| | | 3400200214300022561 | 通知存款 | - |
| | | 3400200229300200556 |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 | 3,240,545.75 |
| 2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中山支行 | 21201501200049151515 | 定期存款 | 8,379,282.41 |
| | | 21201501200049151515 | 通知存款 | - |
| | | 21201501200053018968 |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 | 1,523,996.43 |
| 3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中山广场支行 | 292156804795 | 定期存款 | 7,284,513.25 |
| | | 314256480150 | 通知存款 | - |
| | | 310356480150 |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 | 3,074,626.85 |
| 合计 | | | | 39,502,964.69 |

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款余额中包含募集资金账户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币467.28万元。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2020年度上半年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在实际经营过程中,本公司所属分公司矿石码头公司、杂货码头公司以及铁路公司等存在部分客户使用承兑汇票方式进行业务结算的情况。为提升资金利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更好地保障融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中采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程款。 2011年,本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万元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程款共计人民币5,430万元。公司董事会以传阅书面议案的方式,于2011年12月2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投项目已使用应收票据置换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从募集资金账户中支取以承兑汇票支付的募集资金项目工程款的等额资金人民币5,43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于以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11)专字第60777447-E02号审核报告。

四、募集资金预先投入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执行,在A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本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及银行借款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其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69,431.85万元,使用银行贷款人民币34,960万元,合计使用人民币104,391.85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董事会以传阅书面议案的方式,于2010年12月1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人股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已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以首次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关的募集资金人民币5,400万元全部投入"投资大连港三期码头公司"项目。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于以验证并出具利安达专字[2010]第1578号审核报告。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购置两艘集装箱船"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400万元计划购买两艘3,000TEU内贸集装箱船,主要用于大连港与南方港口之间的内贸集装箱运输业务。2010年以来,大连港与南方港口之间的集装箱内贸运输运量和需求增长不大,所购置船型不适宜公司目前在环渤海区域内中转业务的需求,同时公司计划采购的船舶价格上涨也超出了公司计划额度,综合考虑上述因素,公司决定放弃"购置两艘集装箱船"项目。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大窑湾三期码头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前分配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004.15万元,低于该项目公司前期实际投入的资金人民币22,400万元。根据投资项目轻重缓急顺序,公司将变更投资项目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5,400万元全部投入"投资大窑湾三期码头公司"项目,用于置换公司前期投入该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后,公司投入"投资大窑湾三期码头公司"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8,404.15万元。

以上募集资金项目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0年第7次会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0年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交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第十一条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2年第7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7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012年10月30日起不超过6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对此议案发表了意见,公司在董事会结束后2日内发布了公告。2013年4月19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2.77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将相关事项通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并于2013年4月20日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披露。

为避免募集资金闲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成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3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继续使用人民币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013年4月26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对此议案发表了意见,公司在董事会结束后2日内发布了公告。2014年4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4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将相关事项通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并于2014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继续使用人民币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014年4月29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本事项决策程序合规合法,符合监管要求。

2015年3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4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将相关事项通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并于2015年3月23日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披露。

2015年3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3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人民币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包含募集资金账户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币7,3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本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监管要求。

2016年3月18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4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将相关事项通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并于2016年3月21日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披露。2016年3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16年第2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人民币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包含募集资金账户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币7,3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本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监管要求。2017年3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4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将相关事项通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并于2017年3月22日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披露。2017年3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2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人民币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包含募集资金账户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币8,1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本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监管要求。

2018年3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2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人民币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包含募集资金账户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币8,1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本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监管要求。

2019年3月22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4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将相关事项通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并于2019年3月22日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披露。

2019年3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19年第1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人民币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包含募集资金账户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币8,1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